

## 自然人行政处罚信息

行政相对人名称	行政处罚决定书文号	违法行为类型	违法事实	处罚依据	处罚类别	处罚内容	罚款金额(万元)	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的金额(万元)	暂扣或吊销证照名称及编号	处罚决定日期
邓**丽	碑卫医罚[2023]3号	邓**丽未取得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情况下，擅自位于西安市碑林区大话南门5号楼2单元1126室内为4名顾客开展医疗美容诊疗活动，共计收取费用16800元，其中11000元已退还。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应予处罚，建议立案调查	邓**丽未取得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情况下，擅自位于西安市碑林区大话南门5号楼2单元1126室内为4名顾客开展医疗美容诊疗活动，共计收取费用16800元，其中11000元已退还。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应予处罚，建议立案调查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应当给予行政处罚	罚款、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所使用药品器械	邓**丽未取得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情况下，擅自位于西安市碑林区大话南门5号楼2单元1126室内为4名顾客开展医疗美容诊疗活动，共计收取费用16800元，其中11000元已退还。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，予以1.罚款84000元；2.没收违法所得5800元；3.没收所使用药品器械的行政处罚	8.4	0.58		2023/03/27
郭**生	碑卫医罚[2023]6号	郭**生未取得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情况下，擅自位于西安市碑林区交大商场街常春藤花园（东区）简爱十六楼106室开展医疗诊疗活动。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	郭**生未取得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情况下，擅自位于西安市碑林区交大商场街常春藤花园（东区）简爱十六楼106室开展医疗诊疗活动。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应予处罚，建议立案调查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应当给予行政处罚	罚款、没收非法财物	郭**生未取得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情况下，擅自位于西安市碑林区交大商场街常春藤花园（东区）简爱十六楼106室开展医疗诊疗活动。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第三十八条的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基本医疗卫生与健康促进法》第九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，予以罚款50000元	5.00			2023/04/04
谢**良	碑卫医罚[2023]9号	谢**良未取得《医师资格证书》和《医师执业证书》，开展口腔诊疗活动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第十三条的规定	谢**良未取得《医师资格证书》和《医师执业证书》，开展口腔诊疗活动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第十三条的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第五十九条的规定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第五十九条的规定	罚款、没收违法所得、没收非法财物	谢**良未取得《医师资格证书》和《医师执业证书》，开展口腔诊疗活动，违反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第十三条的规定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》第五十九条的规定，予以1.罚款20000元；2.没收违法所得200元；3.没收所使用药品器械的行政处罚	2.00	0.02		2023/04/23